

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发生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浙江省财开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省财开公司”）拟将其直接持有的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黄酒集团”）5.59%股权无偿划转给浙江省浙财社保股权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财社保公司”）。

● 浙财社保公司为浙江省财开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导致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直接控股股东、间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黄酒集团的通知，黄酒集团股权结构发生变动。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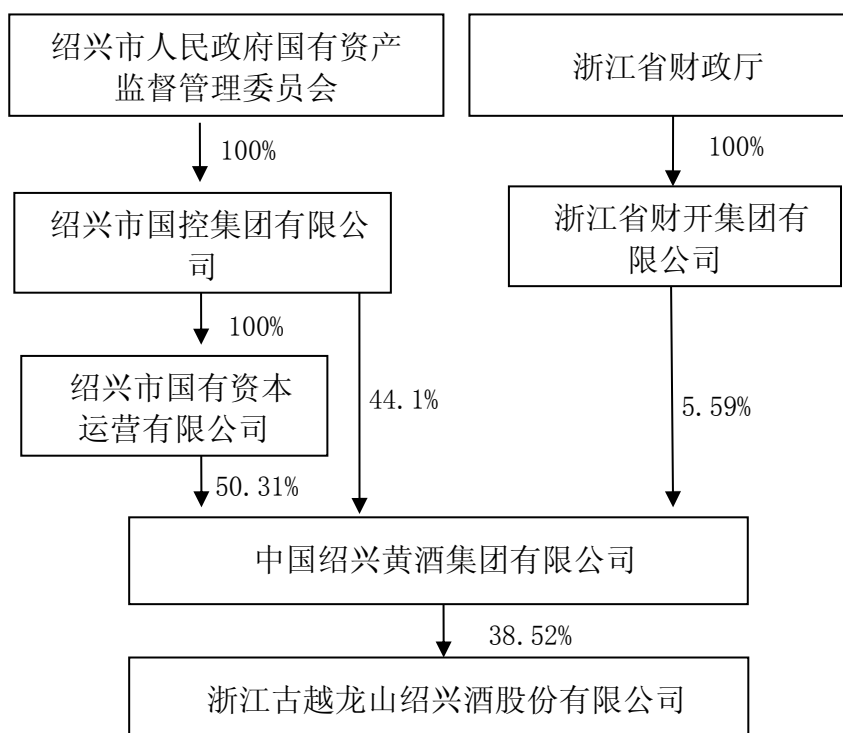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公司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基本情况

根据浙江省委常委会149次会议研究通过的浙江省财开公司提升发展方案，黄酒集团上层股权结构发生如下变动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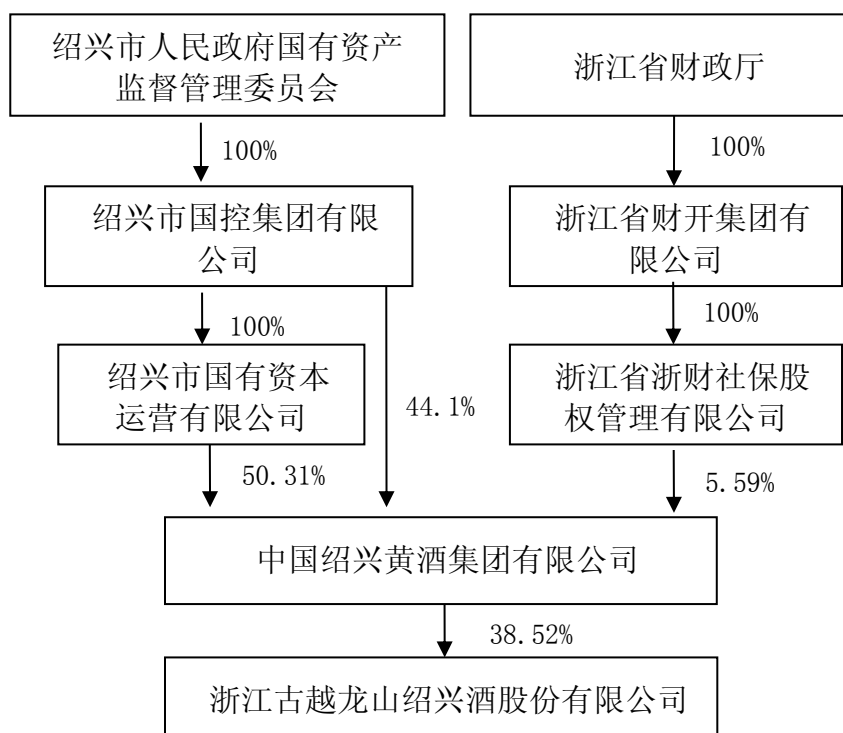
浙江省财开公司将其直接持有的黄酒集团5.59%股权无偿划转给浙财社保公司，本次划转后，浙财社保公司直接持有黄酒集团5.59%股权，浙江省财开公司通过浙财社保公司间接持有黄酒集团5.59%股权。

二、控股股东股权变更前后的公司股权结构

上述变动前，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控制关系方框图为：



变动后，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控制关系方框图为：

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控股股东股权变动后，公司直接控股股东、间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会发生变更，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黄酒集团，实际控制人仍为绍兴市国资委。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结构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实质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进展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